证券代码:002388　证券简称:新亚制程　公告编号:2013-054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亚制程"或"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3年6月18日开市时起停牌。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3-035)。

2013年6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事项;2013年6月25日、7月2日、7月9日、7月16日、7月23日、7月30日、8月6日、8月13日公司分别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同时公司于2013年7月12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延期复牌的公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3-039、2013-40、2013-41、2013-46、2013-47、2013-48、2013-050、2013-051、2013-052)。

目前,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公司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正在对该事项的相关资产进行现场尽职调查、审计及评估等工作。由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资产范围较大、程序较复杂,方案的商讨、论证和完善所需时间较长,预计复牌时间不晚于2013年9月18日。并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相关文件。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期限内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文件,将披露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公告,说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及终止原因,同时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规定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直至相关事项初步确定并予以披露后恢复交易。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0074　证券简称:*ST中达　编号:临2013-034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整进展及相关事宜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重整进展情况

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无锡中院")于2013年4月26日裁定受理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重整一案,并指定无锡融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担任公司重整的管理人。

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已于2013年6月28日在江苏省江阴市滨江西路589号申达商务大厦会议室召开。会议相关信息已披露(公司临2013-027号公告)。

截止2013年8月19日,已向管理人申报的债权人共45家,申报债权金额共计人民币2,238,337,186.26元。此外,公司重整相关的审计、评估、债权审查以及重整计划制定等工作正在进行中。

二、风险提示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存在因《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原因被暂停上市,或依《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原因被宣告破产清算的风险。若公司被宣告破产清算,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重整工作的进程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披露的信息以上述媒体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2587　证券简称:奥拓电子　公告编号:2013-055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8月17日,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在南京市雨花区凤锦路26号南京奥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举行了第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8月12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崔军先生因外地出差,授权委托独立董事李毅先生出席),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吴涵渠先生召集并主持。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制定<公司战略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战略管理制度》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审计部负责人彭兰岚女士因个人原因已向公司辞去审计部负责人职务。董事会同意聘任郑艳华女士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七日

附件:审计部负责人简历

郑艳华,女,197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先后就职于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益海嘉里粮油(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就职于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

截至目前,郑艳华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基金")已于2013年8月6日在中证报公告将于2013年8月8日-2013年8月28日期间发行,根据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证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证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证券")和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证券")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主协议》及《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宏源证券、齐鲁证券、上海证券和山西证券将自2013年8月20日起办理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基金认购业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0562
公司网址:ww.hysec.com
2、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8
公司网址:www.qlzq.com.cn
3、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891-8918,(021)962518
公司网址:www.962518.com
4、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66-1618
公司网址:www.i618.com.cn
5、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1、(021)38784638
公司网址:www.huatai-pb.com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桑德环境　公告编号:2013-55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获准注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3年4月24日召开了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发行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议案(详见公司分别于2013年3月29日、2013年4月25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司关于拟发行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20]以及《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31])。

近日,公司上述拟发行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事项已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公司拟发行短期融资券获注册事项:

公司于2013年4月24日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待偿还余额不超过15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2013年8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3]CP290号),交易商协会2013年8月召开的第45次注册会议决定接受本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

《接受注册通知书》中明确: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15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短期融资券,首期发行应在注册后2个月内完成,后续发行应提前2个工作日向交易商协会备案。

二、关于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获注册事项:

公司于2013年4月24日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待偿还余额不超过15亿元的中期票据。

2013年8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3]MTN203号),交易商协会2013年8月召开的第45次注册会议决定接受本公司中期票据注册。

《接受注册通知书》中明确:公司发行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15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首期发行应在注册后2个月内完成,后续发行应提前2个工作日向交易商协会备案。

公司将根据上述通知要求,并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注册规则》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做好公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的发行、兑付及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宇顺电子　公告编号:2013-059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3年6月18日开市时起停牌,公司于2013年6月19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13年6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3年6月25日、2013年7月2日、2013年7月16日、2013年7月23日、2013年7月30日、2013年8月6日、2013年8月13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同时,公司于2013年7月9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延期复牌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和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本次重组涉及的各项工作,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正对重组涉及的资产进行审计、评估、尽职调查以及撰写本次重组的相关文件。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九日

关于长城货币市场基金调整最低申购金额、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最低持有份额和最低转出份额的公告

为了方便投资者投资基金,更好地为投资者提供服务,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3年8月20日起,调整旗下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200003)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最低持有份额和最低转出份额。

一、调整方案如下:

1、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调整为100元,追加申购最低金额调整为100元,最低持有份额不低于0份,最低转出份额不低于0份。

2、投资者在代销机构办理上述业务时,应遵循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3、本次调整方案所涉及的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将在更新招募说明书时一并予以调整。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68-666
网站:www.ccfund.com.cn
2、本基金代销机构

华夏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民生银行、北京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平安银行、中信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包商银行、长城直销、中信建投证券、中信证券、海通证券、申银万国证券、国泰君安证券、长城证券、兴业证券、平安证券、招商证券、中国银河证券、东方证券、华泰证券、华西证券、中航证券、渤海证券、国盛证券、国信证券、国都证券、广州证券、世纪证券、齐鲁证券、中信万通证券、安信证券、光大证券、东海证券、恒泰证券、国元证券、中国中投证券、西部证券、长江证券、日信证券、华宝证券、民生证券、天源证券、华融证券、国海证券、中信证券(浙江)、民族证券、大同证券、东兴证券、信达证券、广发证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0日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恢复旗下基金所持华润三九股票市价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文)、中国证券业协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等文件,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管理人")自2013年6月24日起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华润三九(000999)按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详见本管理人2013年6月25日的有关公告)。

2013年8月19日,本管理人旗下基金所持有的华润三九(000999)复牌交易,显现出活跃市场的交易特征。为了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更加合理地反映该股票的公允价值,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本管理人自2013年8月19日起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华润三九(000999)恢复按市价估值法进行估值。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c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3-055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全资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与湖北亿美特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7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近日,该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了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主要内容如下:

类别	内容
公司名称	湖北鄂中再生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
住所	荆门市东宝区长宁大道29号
法定代表人	许开华
注册资本	5119.82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5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废旧家用电器回收、分类整理、加工、销售、交易(未取得有效许可证不得从事此项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对再生资源大市场的开发、建设、物业服务(以上凭有效资质证经营)、投资、仓储(不含危险品及其它许可经营项目)、废旧金属、废旧纸张、废旧建筑材料、废旧百货、废旧五金机电的回收、分类整理、加工、销售、交易(以上不含危险废弃物及其它许可经营项目);二手钢坯、二手金属材料、二手不锈钢、二手机电设备、二手机械设备的展销与调剂;为废旧物资再生资源大宗交易提供咨询中介、代购代销、竞价交易(不含拍卖)、交易鉴证(不含旧机动车及其它许可经营项目的鉴定评估)、信息咨询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633　证券简称:申科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2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公司董事会对2013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709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发行价每股人民币14.00元,共计募集资金350,000,00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5,000,000.00元(不含预付承销费7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25,00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11月16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0,578,156.21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14,421,843.79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1]469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7,768,581.16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投入使用58,547,860.00元,本报告期投入使用9,220,721.16元。

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根据临时股东大会(于2013年6月20日召开)审议通过的《关于继续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于报告期使用8,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94,041,460.28元;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4,687,295.40元,归还银行借款,超募资金余额为12,389.23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12月15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湖墅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3年06月30日,本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	1211024029245236335	17,423,840.50	滑动轴承生产线技改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	398759777160	53,673,380.16	年产1200套高速滑动轴承生产线新建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	7334710182100024201	22,944,239.62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湖墅支行	571904935910303	8,224.20	超额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	33001656335053020592	4,165.03	超额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94,053,849.51	

注:上述募集资金余额中不包括已使用闲置募资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余额85,000,000.00元。

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其中本期使用闲置募资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如下:

(1)经2012年2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000,000.00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公司已于2012年4月6日将该笔资金归还至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经2012年4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2012年5月8日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80,000,000.00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截止2012年11月2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分别归还至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40,000,000.00元、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000,000.00元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000,000.00元。

(3)经2012年11月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2012年11月23日2012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90,000,000.00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公司已于2013年5月21日将该笔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经2013年6月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2013年6月20日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85,000,000.00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二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3年6月

编制单位: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442.1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90.8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812.4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滑动轴承生产线技改项目	否	8,136.00	8,136.00	310.03	4,912.53	60.38	2013年12月31日			否
2. 年产1200套高速滑动轴承生产线新建项目	否	11,989.00	11,989.00	602.24	1808.53	15.08	2014年7月31日			否
3.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否	4,292.00	4,292.00	9.80	55.80	1.30	2014年7月31日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417.00	24,417.00	922.07	6,776.86					
超募资金投向										
1. 归还银行贷款	—	5,698.73	5,698.73	468.73	5,698.73	100.00	—	—	—	—
2. 购置储运中心土地	—	1,500.00	1,500.00	0	1,336.87	89.12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7,198.73	7,198.73	468.73	7035.60					
合计	—	31,615.73	31,615.73	1,390.80	13,812.4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截至2013年6月30日,年产1200套高速滑动轴承生产线新建项目和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投资进度分别为15.08%和1.30%,项目投资进度慢,主要原因系公司原取得的上述两个募集资金项目对应的地块为三角形,无法进行合理的规划设计,剩余配套用地因涉及市工业用地指标紧张一直未取得。2012年2月公司竞拍取得年产1200套高速滑动轴承生产线新建项目的配套用地,公司2012年取得配套用地后为提高整体土地利用效率,优化厂房设置,对原项目用地规划设计进行合理的优化调整,2012年5月公司初步完成上述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新的规划设计,导致上述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缓慢。截止2013年6月,厂房正在建设中。2.截至2013年6月30日,滑动轴承生产线技改项目投资进度为60.38%,项目投资进度较缓慢,主要原因系目前在持续低迷的市场环境下,公司利用现有的轴承生产能力能够满足常规滑动轴承市场订单需求,如果继续投入资金扩大聚烯项目的生产规模,会造成该项目的现阶段产能过剩、资金浪费,且后续产生的折旧费用、管理费用等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很大的影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2011年12月6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归还银行借款52,300,000.00元,使用超募资金15,000,000.00元用于购置储运中心土地。2012年度,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支付土地款、税费及配套费12,059,492.00元以及项目履约保证金1,309,200.00元。2013年6月1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归还银行借款4,687,295.40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超募资金余额12,389.23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截至2011年11月16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累计已投入3,668.70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3,668.70万元,其中滑动轴承生产线技改项目3,340.00万元,年产1200套高速滑动轴承生产线新建项目303.10万元,技术研发中心项目25.6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2年2月9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将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6个月,到期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于2012年4月9日,本公司已将上述募资金总额2,000万元人民币全部归还至其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六个月。2012年5月8日,经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8,0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6个月。于2012年11月2日,本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总额8,000万元人民币全部归还至其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六个月。2012年11月23日,经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9,0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6个月。于2013年5月21日,本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总额9,000万元人民币全部归还至其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六个月。2013年6月20日,经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8,5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12个月。截止本报告期末,尚未归还。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暂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633　证券简称:申科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6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3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而深入的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将于2013年8月23日(星期五)下午14:00~16: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3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何全波先生,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陈井阳先生,财务总监许幼卿女士,独立董事蔡乐华先生,公司证券部相关人员。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大地　公告编号:2013-068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代码:002200,简称:*ST大地)于2013年8月6日开市起停牌。

经公司研究确认,因筹划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3年8月20日起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

本公司承诺争取自2013年8月20日起停牌时间不超过30个自然日(遇非交易日顺延),即承诺争取在2013年9月19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3年9月19日开市时起复牌,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提出延期复牌申请并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承诺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如本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公司承诺自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特此公告。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大地　公告编号:2013-069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7月18日经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3年7月3日和2013年7月1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2013年8月19日,公司完成了经营范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体变更登记情况如下:

变更事项	原登记事项	变更后事项
经营范围	植物种苗工厂化生产、观赏植物盆景、植物科研、培训、示范推广、技术咨询服务、绿化园艺工程设计及施工、园林机械、工艺美术品、花木制品、塑料制品、陶瓷制品的生产及本公司产品的销售(经营范围中涉及需专项审批的须批准后方可经营)	植物种苗工厂化生产、市政公用、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和施工、园林养护、工程技术咨询、观赏植物及盆景的生产、销售及租赁、生物资源开发、生物技术的开发、应用及推广、植物科研、培训、示范推广、工艺美术品、花木制品、塑料制品、陶瓷制品的生产及销售;园林机械、园林资材的销售;项目投资。(经营范围中涉及需专项审批的须批准后方可经营)

其他事项未变。

特此公告。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149　证券简称:西部材料　公告编号:2013-050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3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13年8月16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12人,实际出席董事12人,会议由巨建辉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经过充分讨论,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陕西瑞鑫源实业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关于控股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2013-051)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149　券简称:西部材料　公告编号:2013-051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因拟披露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3年8月19日起停牌一天。依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13年8月20日复牌。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一、概述

2013年8月16日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材料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陕西瑞鑫源实业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陕西瑞鑫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鑫源公司)将注册资本由6,000万元减少至600万元,减少的5,400万元注册资本全额返还给股东西部材料公司,西部材料公司退出瑞鑫源公司,不再是瑞鑫源公司股东,不再享有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

本次减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

二、减资主体介绍

公司名称:陕西瑞鑫源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00万元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三路56号厂区办公楼三层;

股东情况:西部材料公司出资5,400万元(其中土地及地上建筑为4197.57万元,现金为1202.4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0%,陕西博达置业有限公司出资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

经营范围:金属材料加工及技术开发和技术服务;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及设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园林绿化。

截止2013年6月30日,瑞鑫源公司经审计总资产为5,927.26万元,净资产为5,927.26万元,净利润为-17.42万元。

三、减资方案

本次减资以瑞鑫源公司截止2013年6月30日的审计净资产为基数,减少注册资本5,400万元,减资后瑞鑫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600万元。减少的注册资本将返还给股东西部材料公司,西部材料公司退出瑞鑫源公司,不再是瑞鑫源公司股东,不再享有股东权利